



DREA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德林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6)

薪酬委員會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應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應透過將職權範圍公佈於聯交所網站及發行人網站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

組成：－

柳贊博士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柳承妍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旻重先生	執行董事

職權範圍：－

- (a) 就發行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以下兩者之一：
 - (i) 在取得授權之情況下，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
 - (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